

## 政壇新晉

## 香港需提倡公民教育

【四讀通過】



殖民地時期本港的教育制度不談政治，不重思考。加上對文科生的培訓，側重「死記」；對理科生的教育，只着重機械式計算。在這種失敗的教育制度下，學生都被培訓得沒有情緒智商，缺乏人情味。九七回歸後，教育方式亦不見絲毫改進。

現教育制度最嚴重的問題莫過於缺乏公民意識的培訓。但筆者認為現時連老師本身都缺乏公民意識。在這樣的環境下，不但無法培育好優良的下一代，學校的日常運作亦不可能打理好。

筆者現以一名中學生的真實故事說明：三名中學生某日於飯堂餐桌上見到一張八達通，當中一名學生則用那八達通到自動販賣機購買汽水。過後，另一名學生向班主任報告。班主任懷疑這是早前該校書記遺失的，便翻查錄影帶，從影像中認出涉案學生。在請示校長後，校方決定立刻將事件交由警方處理。由於涉案的學生只有十四歲，警方決定給予該名學生警司警誡而不起訴。但筆者認為，此處手法於法理上極有問題。校方在這事件中沒有通知家長就即時報警，未免有點小題大做。況且案件只屬懷疑階段，壓根兒沒有急切性。校方身為學生監護人，應第一時間通知家長，不是警署。如果這幾個大人連以上這些淺白的道理也不明白的話，他們很應該回到小學唸書！可笑！

其實要教好學生有很多更好的辦法。回想起友人跟我提起一位於內地教學的老師的「一堂課」：老師故意將一張一百元紙幣放於桌上，藉此教導學生不應貪心。一會兒後，紙幣不翼而飛，但老師沒有立刻找出涉案學生。他向全班表明放下紙幣的用意，然後在教室的門口置一個箱，並關上燈。學生只需一個個步出教室，如果紙幣重新出現於箱內的話，事件就告一段落。最後，紙幣亦真的重新出現。這位老師不僅給予了那位學生一個機會，更為那名學生，甚至是整個班都上了深刻的一課。可喜！

近年來，公民教育的提倡不斷受到一小撮人的質疑，有教育界人士甚至批評這是多餘。作為教育界立法會議員張文光甚至為了爭取選票而否定公民教育的需要。其實公民教育於外國已有很成功的例子，張議員的反對聲音難道是否認外國教育制度的成功？這情況繼續的話，就只會拖垮社會的下一代。

錢志庸 chin.barry@gmail.com

本欄逢周一刊出兩位政壇新晉對事的點評。